

西安市临潼区住房保障中心

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

一、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（一）主要职责

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方针、政策；负责保障性住房的分配、出售，负责政府投资建设的保障性住房的维护及日常工作；负责对辖区拟保障对象的资格审查、已享受住房保障对象的复审、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等工作。

（二）内设机构

西安市临潼区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性质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，下设 5 个内设科室，包括办公室、财务室、管理科、房改科、资审科。

截止 2018 年底，本单位人员编制 18 人，实有人员 18 人。

二、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
住房保障工作要紧紧围绕十九大报告中指出的“加快建设多

主体供给、多渠道保障、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，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”中心，多措并举、努力实现“让困难群众有地方住，还要住得舒适、舒心有尊严”的工作目标，按照市政府、区委、区政府下达的住房保障工作任务，立足住房保障工作实际，严格住房保障监管，转变工作方式，多措并举全力推进保障性住房管理与建设，重力化解“住房难”问题。2019年我们要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。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勇于担当作为，以求真务实的作风把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。严格遵守各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做到“一切行动听指挥”；持续深入开展“讲政治、敢担当、改作风”专题教育，从根本上解决“庸懒散慢虚”现象，大力弘扬“事不过夜、马上就办、办就办好”的优良作风；高度重视干部政治理论教育，提升干部围绕“追赶超越”大局思考、处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。

(二)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，筑牢思想防线。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，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，认真贯彻党内监督条例。认真落实“两个责任”，班子成员要增强主动接受监督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，切实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，做到业务工作和廉政建设“两手抓、两手硬”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结合典型案例，以案释纪、以案促教，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，加大干部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培训力度，提高干部政治素养、政治能力，强化干部专业能力，全面打造一支讲政治、敢担当、善作为、忠诚干净的高素质干部队伍。

(三) 多渠道筹集保障资金，一切以群众利益为先

1、为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，进一步改善人才安居条件，依据中共西安市委组织部、西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下发的《关于向 E 类人才发放租赁补贴的通知》（市房发〔2018〕65）号文件精神，持续做好我区 E 类人才租赁补贴发放有关工

作，在政府财政补贴资金和用人单位补贴资金及时到位的前提下，逐步实现人才安居货币化补贴全覆盖。

2、及时组织廉租住房租金补贴发放年度审核、新增补贴申报审核等工作，建立保障人员清册，上报补贴资金发放计划，按月如期向符合保障条件家庭发放补贴资金。

3、及时申请新区 1 号路 144 套人才房项目建设、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助资金到位，确保安居工程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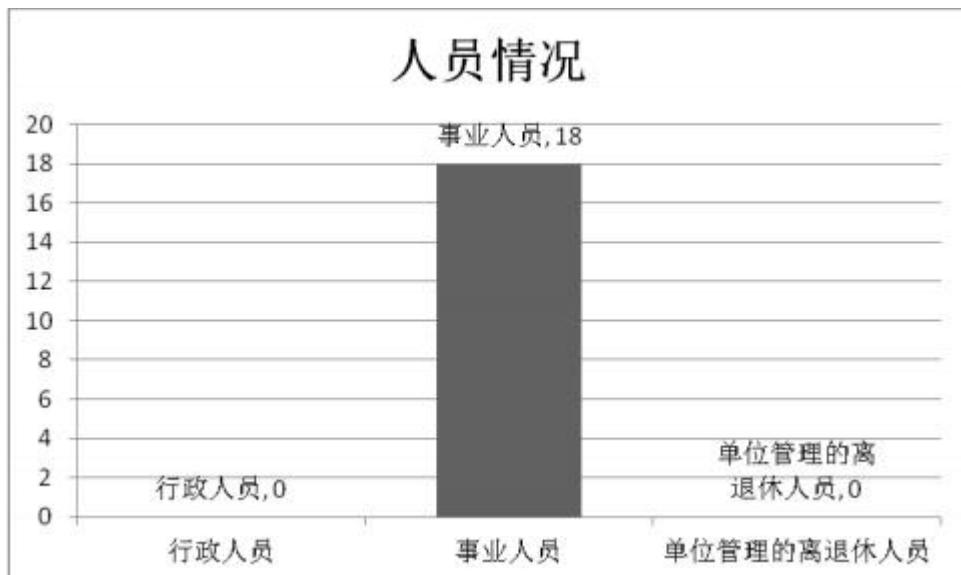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西安市临潼区住房保障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包括事业单位 1 个。
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有 1 个，包括保障中心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
1	西安市临潼区住房保障中心	自收自支事业单位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截止 2018 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 18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0 人、事业编制 18 人；实有人员 18 人，其中行政 0 人、事业 18 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。



五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截止 2018 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，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（套）。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；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六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5.8 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2302 万元。

七、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387.8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.8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2302 万元，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300 万元，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2087.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及 E 类人才租赁补贴；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2302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5.8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2002 万元、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300 万元，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087.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及 E 类人才租赁补贴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。

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387.8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.8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2302 万元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 300 万元，

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2,087.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收入及 E 类人才租赁补贴。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387.8 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5.8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2302 万元，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2087.8 万元， 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及 E 类人才租赁补贴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。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5.8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10.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 E 类人才租赁补贴增加.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明细情况。

（1）公共租赁住房（2210106） 75 万元，上年无此预算，原因是今年增加了公共租赁住房。

（2）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（2210107） 10.8 万元，上年无此预算，原因是今年增加了 E 类人才补贴。

功能科目编码	功能科目名称	合计
--------	--------	----

	合计	858,000.00
221	住房保障支出	858,000.00
22101	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	858,000.00
2210106	公共租赁住房	750,000.00
	公共租赁住房支出	750,000.00
2210107	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	108,000.00
	E类人才租赁补贴	108,000.00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(1)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.8 万元，其中：

商品和服务支出 (302) 75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5 万元，原

因是公共租赁住房减少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(303) 10.8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

10.8 万元，原因是 E 类人才租赁补贴。

(2)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。文字说明，区分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、专项业务经费说明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，将相关数据与上年对比，分析增减变化原因。

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.8 万元，其中：

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(505) 75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5 万

元，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减少。

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（50999）10.8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0.8万元，原因是E类人才租赁补贴

（四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02万元，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200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及E类人才租赁补贴。

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

“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”

（六）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情况。

2018年和2019年均没有某项分项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，本部门无经费预算。

（七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。

本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

（八）政府采购情况。

本部门 2019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